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南通锦融”）的通知，南通锦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

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日期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是	29,410,000	2015年11月2日	2018年11月2日	2019年01月10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2019年01月09日	29,410,000	99.87%

二、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南通锦融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是	28,000,000	2019年01月09日	至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昆山创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5.08%	融资

三、本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南通锦融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9,447,85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89%；累计质押股份28,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95.0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40%。

四、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南通锦融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随着公司股价波动，如南通锦融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其将采取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追加质押物及与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展期等多项措施有效化解质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01月10日